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Properties Group Limited

(前稱 China Properties Group Limited

中國地產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838)

更改公司名稱

董事會欣然宣佈，從二零零九年一月二十三日起，本公司名稱已由「China Properties Group Limited 中國地產集團有限公司」更改為「China Properties Group Ltd.」，然後再由「China Properties Group Ltd.」更改為「China Properties Group Limited」。本公司於二零零九年二月十三日接獲開曼群島公司註冊處發出更改名稱的有關證書。

謹此提述本公司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二十九日刊發的通函(「該通函」)以及本公司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九日及二零零九年一月二十二日刊發的公佈。除非文義另有所指，否則於本公佈中所使用的詞彙與該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更改公司名稱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名稱已由「China Properties Group Limited 中國地產集團有限公司」更改為「China Properties Group Ltd.」，然後再由「China Properties Group Ltd.」更改為「China Properties Group Limited」。

本公司於二零零九年二月十三日接獲開曼群島公司註冊處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二十三日發出更改名稱的有關證書，批准本公司名稱由「China Properties Group Limited 中國地產集團有限公司」更改為「China Properties Group Ltd.」，然後再由「China Properties Group Ltd.」更改為「China Properties Group Limited」。本公司將向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作出所需的存檔程序。

買賣安排

更改本公司名稱將不會影響現有股東的任何權利。本公司所有附有本公司前稱的現有已發行股票將繼續為股份有效的所有權文件。現有股票將繼續有效作為買賣、結算及登記之用。因此，本公司並無就本公司現有股票免費換領印有本公司新名稱的新股票作任何特別安排。本公司任何新股票將以本公司新名稱「China Properties Group Limited」發行。

承董事會命

China Properties Group Limited

主席

Wang Shih Chang, George

香港，二零零九年二月十三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 *Wang Shih Chang, George* 博士、汪世忠先生及徐禮昌先生、非執行董事關啟昌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 *Warren Talbot Beckwith* 先生、陸觀豪先生、*Garry Alides Willinge* 先生、鄭燦焜先生及吳志高先生。